表單編號: QP-T02-10-03

保存年限:30年

<u>行政管理碩士學程</u>專業必修科目一覽表

[102 學年度入學學生適用]

科目名稱	必/	規定	第一	學年	第二	學年	備註
	群	學分	上	下	上	下	(先修科目或學群等之說明)
社會科學研究方法(一):量化研究方法	群	3					二選一
社會科學研究方法(二):質化研究方法	中十	3					一/塔
管理經濟學	必	3					
台灣發展重大公共議題	必	3					
政策分析與管理	必	3					
公共管理	必	3					
合計	1	5					
本所最低畢業學分: 36 學分							
修課特殊規定:							

辦公室電話:_____51363